

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文件

桂安职培训〔2023〕11号

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 关于举办玉林市金属非金属矿山主要负责人 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管理知识培训的通知

玉林市各有关金属非金属矿山企业：

为贯彻实施《安全生产法》、《矿山安全法》、《生产经营单位安全培训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提高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管理水平和安全理念，促进安全发展，经玉林市应急管理局同意，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定于2023年3月在玉林市举办一期金属非金属矿山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管理知识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1、初训：各金属非金属矿山尚未取得《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或原证书已过期）的单位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2、换证：已取得玉林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的《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有效期到期前50天内的各金属非金属矿

山单位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3、再训：2021年-2022年已取得《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的单位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今年参加过培训并取得培训合格证书的除外）。

超过国家法定退休年龄的人员不能参加本期培训班。

二、培训内容

按照《金属非金属矿山主要负责人安全培训大纲及考核标准》（试行）、《金属非金属矿山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培训大纲及考核标准》（试行）的要求进行培训学习。

三、培训时间、地点

1、报到注册时间：即日起至2023年3月10日下午17:00止。每天上午9:00-11:30 下午15:00-17:00（请报名参加培训的学员按时报到注册，超过报到注册时间后不能参加本期培训）。

2、培训时间：

初训：2023年3月11日-3月16日，共6天（注：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主要负责人初训学员培训时间为3月11日至17日）。

复训（换证）：2023年3月11日-3月13日，共3天。

再教育：2023年3月14日-3月15日，共2天。

（初训、复训学员报到时需本人携带有效身份证到场录入指纹，考试时间由班主任另行通知，考试地点：由玉林市考试中心安排）。

3、培训报到地点：玉林市恒科教育培训基地（地址：玉林市玉州区建材市场旁边沙垌里E14-1号）。

四、考核发证

初训、复训（换证）学员学习期满，参加全国统一部署的计算机考试，经考核合格的，由玉林市应急管理局核发生产经营单

位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知识和管理能力考核合格证》，不合格的有一次补考机会，补考仍不合格的重新参加培训。

再训学习期满经考核合格的由本中心给予再教育合格证。

五、收费标准

- 1、初训：培训费、教材资料费等合计 700 元/人。
- 2、换证：培训费、教材资料费等共 400 元/人。
- 3、再训：培训费、教材资料费等共 250 元/人。

六、银行账号

单位名称：广西安全生产职业培训中心

账 号：451060707018010008166

开 户 行：交通银行南宁东葛西支行

七、其他事项

为了及时做好参加培训人员的审查及考核发证工作，学员必须本人参加培训，初训和复训学员报到时需带身份证原件。学员报到时需交以下材料：

（一）初训学员需交材料

- 1、经本单位盖章的《考试申请表》一份（贴彩色蓝底相片）。
- 2、蓝底免冠一寸彩色相片三张。
- 3、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双面清晰复印件一份。

（二）换证学员需交以下材料

- 1、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证书原件查验后退回）。
- 2、蓝底免冠一寸彩色相片三张。
- 3、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双面清晰复印件一份。
- 4、经本单位盖章的《考试申请表》一份（贴彩色蓝底相片）。

换证学员请登录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证网址 (<http://cx.saws.org.cn/>) 查询本人证书信息, 如果查询不到, 则须参加初训考试, 填写初训考试申请表。

(三) 再教育学员需交材料

- 1、蓝底免冠一寸彩色相片二张。
- 2、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双面清晰复印件一份。
- 3、继续教育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

八、联系人及电话

联系人: 莫晓凤、刘显坤: 0771-5600295 5607630

玉林恒科教育培训基地:

罗老师19978889901 梁老师19914996241

王老师18878550998 邮箱: jd3132016@163.com

查证电话: 0771-5618991

附件: 《考试申请表》



抄报: 玉林市应急管理局

共印 8 份

附件

考试申请表

单位（章）_____ 培训项目：_____

填表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申请类型：☐主要负责人 ☐安全员

姓 名		性 别		文化 程度		(贴照片)
初领证 日 期		身份证号				
邮 编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培训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表由申请人如实填写，另附一张一寸彩色免冠相片，交发证部门办理。